

证券代码：301329

证券简称：信音电子

公告编号：2025-056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一）已批准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含子公司，下同）预计 2025 年度将与关联方信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Singatron Enterprise Co.Ltd. (USA)、信音电子（泰国）有限公司发生总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6,89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11 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二）本次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实际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向关联方素丰平自动化设备（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素丰平”）采购自动化设备（含设备安装调试等服务），增加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过半数独立董事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增加后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素丰平	采购自动化设备（含设备安装调试等服务）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交易双方协商定价	0	2,000
合计				0	2,000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素丰平自动化设备（昆山）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33112338XA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成立时间：2015 年 8 月 24 日

5、注册地址：昆山市玉山镇富城路 199 号 6 号房

6、法定代表人：黄丰

7、注册资本：200 万人民币

8、经营范围：自动化设备、五金配件、机械金属零件的生产、加工、销售；自动化设备检测系统软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控制关系和实际控制人情况：素丰平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15%股权；素丰平实际控制人为黄丰、周军夫妇，合计持有其 85%股权。

10、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8,309,629.28
净资产	4,767,455.04
项目	2025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9,191,116.51
净利润	1,324,913.74

（二）关联关系

2025 年 10 月，素丰平成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15%的股权。公司副总经理麦兆舜、曾赐斌分别担任素丰平董事、监事。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素丰平依法存续、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实际经营业务发展需要，而向关联方素丰平采购自动化设备（含设备安装调试等服务），增加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一）定价原则和交易价格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所有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经营的实际需求签订相关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关联交易为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的独立性，且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上述交易。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实际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向关联方素丰平采购自动化设备（含设备安装调试等服务），增加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

议本次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求，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新增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增加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符合经营发展的需要，相关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长江保荐对公司本次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3、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预计的核查意见。

信音电子（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